

证券代码：002127

证券简称：新民科技

公告编号：2011-041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二〇一一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二〇一一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召开时间：2011年12月31日上午10时
- 2、召开期限：会期半天
- 3、召开地点：江苏省吴江市盛泽镇五龙路22号--公司总部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股权登记日：2011年12月23日
- 6、召开方式：现场会议投票
- 7、出席对象：

(1)凡2011年12月23日（星期五）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保荐机构代表；

(4)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第一项：柳维特

第二项：周建萌

第三项：姚晓敏

第四项：倪巍钢

第五项：李克加

第六项：卢蕊芬

第七项：虞卫民

第八项：周留生

第九项：王苏新

2、审议《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第一项：姚明华

第二项：吴建初

3、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 201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关于董事、监事选举事项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具体内容详见 2011 年 12 月 13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 2011-039 号及 2011-042 号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1 年 12 月 26—27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2:00—4:00）

2、登记地点：江苏省吴江市盛泽镇五龙路 22 号—公司总部办公楼—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 法人股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

(2) 社会公众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证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证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4) 股东可以将上述资料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 12 月 27 日前送达公司证券部）。

四、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 公司地址：江苏省吴江市盛泽镇五龙路 22 号

(2) 邮政编码：215228

(3) 电 话：0512-63550591、63574760

(4) 传 真：0512-63555511

(5) 联 系 人：卢蕊芬、吴晓燕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十三日

附件 1：股东登记表

股东登记表

截止 2011 年 12 月 23 日下午 3:00 交易结束时本公司（或本人）持有新民科技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二〇一一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或名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12月31日召开的二〇一一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议案 1	累积投票权数：	候选人姓名	投票权数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柳维特		
		周建萌		
		姚晓敏		
		倪巍钢		
		李克加		
		卢蕊芬		
		虞卫民		
		周留生		
		王苏新		
议案 2	累积投票权数：	候选人姓名	投票权数	
《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姚明华		
		吴建初		
议 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 201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 4、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注：上述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无效。

委托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日期: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方式自制均有效。

2、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